

证券代码：838804

证券简称：恒泰科技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2017 半年度报告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UIZHOU EVERPOWER TECHNOLOGY Co.,Ltd



公司半年度大事

- 1、2017年1月24日公司获得由惠州市颁发的资本市场奖励资金150万元。
- 2、2017年3月20日惠州市仲恺高新区区委书记杨鹏飞等一行莅临公司进行专题考察调研。
- 3、2017年5月3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39,5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3元（含税）。2017年5月10日公司发布了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5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5月19日，2017年5月19日现金红利分派实施完毕。
- 4、2017年6月9日获得惠州市2016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
- 5、2017年6月22日公司与华南师范大学签署《首届中国高校科技成果交易会合作意向书》。
- 6、公司于2017年3月22日、2017年4月5日先后取得“一种弧形电池”（专利号：ZL201620916306.6）、“电池头部绕胶机”（专利号：ZL201621119155.8）、“蓝牙耳机用聚合物锂离子电池”（专利号：ZL201621119095.X）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 7、2017年6月23日公司取得发明专利“一种多层负极片、负极片的制作方法及其锂离子电池”（专利号：ZL201410718876.X）授权。

目录

【声明与提示】	2
一、基本信息	
第一节 公司概况.....	3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二、非财务信息	
第四节 重要事项.....	8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1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14
三、财务信息	
第七节 财务报表.....	16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23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备查文件：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报告期内在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IZHOU EVERPOWER TECHL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恒泰科技
证券代码	838804
法定代表人	曾贤华
注册地址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55 号区厂房 2
办公地址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55 号区厂房 2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周先云
电话	0752-5855980
传真	0752-5855981
电子邮箱	zhouxy@htkjbattery.com
公司网址	http://www.htkjbattery.com/index.html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台工业区和畅东五路 55 号区厂房 2(邮政编码 516008)

三、运营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17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聚合物锂离子电池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9,500,000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	曾贤华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是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5,624,146.68	27,874,167.79	27.80%
毛利率	24.01%	34.1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8,500.80	2,309,307.60	-19.5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915.42	2,061,755.41	-100.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25%	6.0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03%	5.38%	-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7	-28.57%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8,839,631.55	92,393,896.33	-14.67%
负债总计	21,396,964.39	35,901,229.97	-40.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442,667.16	56,492,666.36	1.6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5	1.43	1.40%
资产负债率	27.14%	38.86%	-
流动比率	2.03	1.63	-
利息保障倍数	58.29	21.77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86,330.54	5,532,524.09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7	2.81	-
存货周转率	1.48	1.04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4.67%	3.6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7.80%	-6.43%	-
净利润增长率	-19.52%	142.12%	-

五、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本公司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锂离子电池制造”，行业代码为C3841；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聚合物锂离子电池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为聚合物锂离子电池，聚合物锂离子电池属于二次锂电池，可以重复充电，放电电流大，适用于用电量大，需要频繁充电和使用的计算机、通讯、消费电子设备。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三大类型：智能可穿戴电池、圆柱电池、高容方形电池，广泛应用于智能穿戴产品、电子数码产品、电子烟、蓝牙设备、电动玩具、电子安防设备、电动工具、无人机、智能医疗等领域。

公司拥有丰富的研发、生产、销售经验，多年发展实现行业多项专利技术突破，公司至今拥有专利技术21项；公司拥有一批长期从事锂离子电芯设计开发生产的高管和业务骨干。公司研发力量强大，研发团队稳定，主要研发人员长期从事于锂电池行业领域研究工作，具有专业的技术积累和技术沉淀，具有优秀的锂离子电芯整体开发与制造能力；公司产品的最终消费群体主要为智能手环、智能手表和3C数码类消费产品及汽车类电子产品的使用者，公司通过直销开拓业务，直接客户为生产前述产品的制造商，主要收入来源是锂电池产品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经营情况

（一）经营业绩

1、本期末，公司资产总计7,883.96万元，较上年期末减少14.67%，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期末相较上年期末客户应收账款减少，且本期收到的货款主要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支付了供应商货款，致使总资产相应减少。

2、公司本期营业收入3,562.4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7.80%，主要原因为公司积极拓展新市场新客户，同时公司加强对现有客户的技术服务和合作力度，致使公司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3、本期末，公司负债2,139.70万元，较上年期末减少40.40%，主要原因为还清银行贷款及其它借款所致。

4、公司本期毛利率为24.01%，较上年同期减少10.14%，主要原因是锂电池行业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公司原材料成本增加；同时本期投入新产品较多，且尚未达到产量规模，同时人工成本较上年亦有所增加，从而导致产品综合毛利率下降。

5、公司本期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185.85万元、-1.89万元，较去年同期分别减少45.08万元、208.07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保持和提高持续竞争力，增加产品技术含量，公司持续加大了对研发支出的投入，同时为了拓宽产品销售渠道，加大了推广力度，因此本期研发费用和推广费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由于毛利率的降低、费用的增加从而导致本期净利润有所下降。随着生产技术的逐步完善，新产品产出率将会有所提高，产品综合毛利率将相应增加，预

计公司下半年盈利能力将有所改善。

6、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28.6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375.38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回上年度应收账款较多，以及收到政府补助 221.53 万元所致。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核心技术团队稳定。

三、风险与价值

1、客户集中程度较高且对核心客户存在较大依赖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比为 82.31%，相比去年同期下降 7.63%，但依然存在客户集中程度较高的风险；公司上年同期第一大客户为安徽华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其交易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8.40%，公司对核心客户依赖程度较高。经过公司销售团队的努力，报告期公司前 5 名客户营业收入呈现良性发展，安徽华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收入占比下降为 30.04%、东莞市和乐电子有限公司业务快速成长，占公司营业收入占比的达 37.30%。虽然公司与核心客户合作稳定，但如果核心客户在经营上出现较大风险，或因某种原因减少或终止与公司的合作，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在维护老客户关系及现有业务的同时，不断拓展新客户，旨在降低对核心客户的依赖程度。公司 2017 年下半年将继续导入 1-2 个国际国内品牌客户，改善客户结构，降低单一大客户依赖性较大的风险。

2、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期末存货为 1,899.6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8.83%。公司产品为聚合物锂离子电池，虽然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波动较小，但不排除市场变化带来滞销的风险。公司将采取加大销售力度消化库存，尽力与主要客户达成备货耗用协议，以防止库存产品产生滞销。

3、产品安全风险

由于使用环境恶劣等不可控因素，锂电池生产厂家无法做到预防任何安全性事故发生的可能。若下游客户出售的包含公司锂离子电池的产品出现此类事故造成损害，公司有可能面临被追索的风险。公司加强了品质管理部门的人力资源建设和质控体系建设，严把产品出厂关，将预防和控制品质风险作为企业运营管理的头等重要工作。

4、竞争加剧市场份额下降风险

公司在智能穿戴产品锂离子电池领域市场保有量位列前茅，而智能穿戴行业快速增长吸引了众多锂电池制造厂家参与竞争，某些公司凭借资金实力不惜低价恶性竞争，如果公司不能做好自身定位，无法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可能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公司营销部门应对竞争形势，积极拓展新市场新客户，同时公司加强对现有客户的技术服务和战略合作力度，力保市场分额稳中有升。

5、锂电池核心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由于动力电池的增长拉动了锂电池核心材料的价格上涨，并且有持续增长的趋势。公司通过生产工艺改进，降低产品材料成本，提升产品收成率，以定制化、差异化的技术服务营销手段，发展优质客户，使公司产品销售保持优质优价，尽量降低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是	第四节二(一)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四节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四节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7 年 5 月 19 日	0.23	0.00	0.00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2017 年 5 月 3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39,5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3 元（含税）。2017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发布了《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确定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18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7 年 5 月 19 日，2017 年 5 月 19 日现金红利分派实施完毕。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7,500,000.00	1,005,026.42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12,800,000.00	235,274.12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000,000.00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100,000.00	952.38
总计	25,400,000.00	1,241,252.92

（三）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曾贤华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明确了：

“一、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三、本承诺书有效期内，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四、本承诺书有效期内，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

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曾贤华未发生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2、为规范和减少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以及对外担保行为，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本人/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企业或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为“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企业或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定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人/企业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企业或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

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四、本承诺书自本人/企业签字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本人/企业依照中国证监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期间内有效。”

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人员未发生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3、公司除曾贤华以外的全体自然人股东分别签署了《关于非一致行动的声明及承诺》，声明及承诺如下：“自本人成为公司股东截止本声明出具日，本人一直独立行使股东权利，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表决事项，本人均是根据自己的意愿和判断行使表决权。本人不存在通过协议或其他安排与其他股东建立一致行动关系，或者因与其他股东共同或相互之间在事实上发生的行为或事件而被认定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情形，本人不拥有对公司的控制权，且以后也将不以任何方式谋求控制地位。本人承诺，自出具本声明与承诺之日起5年内，本人不会通过协议或其他安排与其他股东建立一致行动关系。”

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人员未发生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4、公司实际控制人曾贤华于2016年6月6日出具《关于规范公司劳动用工的承诺》，承诺“公司将不再通过中介机构安排学生顶岗实习；若今后公司继续与职校直接合作安排学生实习，所安排实习学生人数亦不超过职工总数的10%不。”

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曾贤华未发生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5、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2016年3月25日签署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声明和承诺》，承诺“截止本函出具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且未予以规范的情形。本人承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未来将不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占用公司的资金。若本人声明不实或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人员未发生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6、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避免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的承诺》。

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人员未发生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354,394	5.96%	-	2,354,394	5.9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52,810	1.91%	-	752,810	1.91%
	董事、监事、高管	795,723	2.01%	-	795,723	2.01%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7,145,606	94.04%	-	37,145,606	94.0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639,191	24.40%	-	9,639,191	24.40%
	董事、监事、高管	17,164,917	43.46%	-	17,164,917	43.46%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9,500,000	-	0	39,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				

注：1、因公司实际控制人曾贤华兼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为保持上表中总股本与公司实际相符，故将曾贤华股份数仅在“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统计，未在“董事、监事、高管”中统计列示。

2、以上“董事、监事、高管”中含艾建杰期末持有总股份数 1,402,225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340,101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 62,124 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由于艾建杰 2017 年 5 月 20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故其持有的无限售条件股份 62,124 股已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办理完限售登记。

3、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股份制改造已满一年，公司第一批股票解除数量为 11,192,690 股已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挂牌转让。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曾贤华	10,392,001	-	10,392,001	26.31%	9,639,191	752,810
2	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000	-	4,900,000	12.41%	4,900,000	-
3	刘惠	5,098,322	-	5,098,322	12.91%	4,872,447	225,875
4	刘秋明	4,205,930	-	4,205,930	10.65%	4,019,592	186,338
5	张志刚	3,681,998	-	3,681,998	9.32%	3,518,872	163,126
6	张林	2,169,940	-	2,169,940	5.49%	2,073,804	96,136
7	惠州市恒泰创	1,700,000	-	1,700,000	4.30%	1,700,000	-

	盈资产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						
8	苏奕光	1,712,427	-	1,712,427	4.34%	1,408,959	303,468
9	张健	1,487,196	-	1,487,196	3.77%	1,223,642	263,554
10	艾建杰	1,402,225	-	1,402,225	3.55%	1,340,101	62,124
10	蒋凌帆	1,402,225	-	1,402,225	3.55%	1,340,101	62,124
	合计	38,152,264	-	38,152,264	96.60%	36,036,709	2,115,555

注：1、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由于艾建杰 2017 年 5 月 20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故其持有的无限售条件股份 62,124 股已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办理限售登记。

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股份制改造已满一年，公司第一批股票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解除限制，解除数量为 11,192,690 股，并已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挂牌转让。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曾贤华持有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89%的股份，持有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82%的股份，为两个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刘惠持有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88%的股份，为有限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股权较为分散，无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超过 50%，亦无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因此根据《公司法》之规定，认定公司无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曾贤华直接持有公司 26.31%的股份，是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曾贤华为公司股东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持公司 12.41%和 4.30%的股份，根据合伙协议，曾贤华可代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事务，行使表决权，因此曾贤华共持有公司 43.02%的表决权，能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此外，曾贤华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的人事任免、财务政策、经营管理等能施加重大影响，因此，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曾贤华。

曾贤华，男，1970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 年 8 月至 1993 年 10 月，任市无线电八厂开发工程师；1994 年 11 月至 1998 年 10 月，就职于 TCL 集团旗下皇牌电信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质量部部长兼 ISO9000 办主任；1998 年 11 月至 2008 年 10 月，就职于 TCL 金能电池有限公司，历任生产部长、制造总监；2008 年 10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惠州市恒晖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0 年 3 月至 2016 年 3 月，历任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兼总

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曾贤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7	本科	2016年3月-2019年3月	是
刘惠	董事	女	48	大专	2016年3月-2019年3月	否
张林	董事	男	41	本科	2016年3月-2019年3月	否
刘秋明	董事	男	40	本科	2016年3月-2019年3月	否
邱翼云	董事	男	48	大专	2017年5月-2019年3月	是
张志刚	监事会主席	男	42	本科	2016年3月-2019年3月	否
李路强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6	大专	2016年3月-2019年3月	是
蒋凌帆	监事	男	36	本科	2016年3月-2019年3月	否
望斌	副总经理	男	50	大专	2016年3月-2019年3月	是
黄小娟	财务负责人	女	59	大专	2016年3月-2019年3月	是
刘志伟	技术负责人	男	41	本科	2016年3月-2019年3月	是
周先云	董事会秘书	女	32	本科	2016年3月-2019年3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曾贤华	董事长/总经理	10,392,001	-	10,392,001	26.31%	-
刘惠	董事	5,098,322	-	5,098,322	12.91%	-
张林	董事	2,169,940	-	2,169,940	5.49%	-
刘秋明	董事	4,205,930	-	4,205,930	10.65%	-
邱翼云	董事	-	-	-	-	-
张志刚	监事会主席	3,681,998	-	3,681,998	9.32%	-
李路强	职工代表监事	-	-	-	-	-
蒋凌帆	监事	1,402,225	-	1,402,225	3.55%	-
望斌	副总经理	-	-	-	-	-
黄小娟	财务负责人	-	-	-	-	-
刘志伟	技术负责人	-	-	-	-	-

周先云	董事会秘书	-	-	-	-	-
合计	-	26,950,416	-	26,950,416	68.23%	-

注：因艾建杰于2017年5月20日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此表不再进行统计列示其持股情况。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艾建杰	董事	离任	无	由于其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详见公司2017年4月26日发布的《董事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
邱翼云	无	新任	董事	董事会选举新任董事，详见公司2017年5月22日发布的《董事任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	-
核心技术人员	5	5
截止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532	598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审计意见	-
审计报告编号	-
审计机构名称	-
审计机构地址	-
审计报告日期	-
注册会计师姓名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
审计报告正文：-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第八节二(七)1	2,084,142.95	1,201,154.78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第八节二(七)2	13,477,791.70	31,861,097.44
预付款项	第八节二(七)3	929,645.07	397,483.52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第八节二(七)4	717,488.31	684,742.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第八节二(七)5	18,996,678.96	17,685,298.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第八节二(七)6	7,236,084.58	6,859,327.99
流动资产合计		43,441,831.57	58,689,104.90
非流动资产：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第八节二(七)7	31,360,018.57	29,794,964.80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第八节二(七)8	179,400.47	218,495.6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第八节二(七)9	2,917,200.20	2,457,869.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第八节二(七)10	758,658.86	943,170.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第八节二(七)11	182,521.88	290,291.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397,799.98	33,704,791.43
资产总计		78,839,631.55	92,393,896.33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第八节二(七)13	7,277,774.82	6,808,504.53
应付账款	第八节二(七)14	9,655,804.17	15,054,195.51
预收款项	第八节二(七)15	562,880.07	496,912.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第八节二(七)16	2,771,682.08	3,908,153.33
应交税费	第八节二(七)17	638,750.08	2,264,388.73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第八节二(七)18	490,073.17	7,369,075.37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1,396,964.39	35,901,229.97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1,396,964.39	35,901,229.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股本	第八节二(七)19	39,500,000.00	39,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第八节二(七)20	7,955,412.62	7,955,412.62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第八节二(七)21	903,725.37	903,725.37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第八节二(七)22	9,083,529.17	8,133,528.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7,442,667.16	56,492,666.36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442,667.16	56,492,666.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839,631.55	92,393,896.33

法定代表人：曾贤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小娟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第八节二(八)1	35,624,146.68	27,874,167.79
其中：营业收入		35,624,146.68	27,874,167.79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27,071,576.92	18,355,797.32
其中：营业成本	第八节二(八)1	27,071,576.92	18,355,797.32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第八节二(八)2	302,305.96	306,666.34
销售费用	第八节二(八)3	1,313,711.97	757,092.85
管理费用	第八节二(八)4	6,871,274.85	5,728,522.56
财务费用	第八节二(八)5	10,066.45	217,635.83
资产减值损失	第八节二(八)6	-139,608.00	499,085.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第八节二(八)7	54,579.11	13,693.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9,397.64	2,023,060.65
加：营业外收入	第八节二(八)8	2,272,747.96	277,544.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第八节二(八)9	118,602.1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8,602.10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03,543.50	2,300,604.89
减：所得税费用	第八节二(八)10	545,042.70	-8,702.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8,500.80	2,309,307.6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8,500.80	2,309,307.60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58,500.80	2,309,307.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8,500.80	2,309,307.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7

法定代表人：曾贤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小娟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388,790.96	34,074,942.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184.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八节二(九)1	2,281,458.91	341,23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670,249.87	34,418,361.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136,885.76	11,277,966.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347,020.35	11,441,958.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55,515.23	2,727,920.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八节二(九)2	5,644,497.99	3,437,990.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83,919.33	28,885,83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86,330.54	5,532,524.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872,504.53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579.1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345.69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17,429.33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1,000.00	3,225,130.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50,000.00	5,758,825.1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01,000.00	8,983,955.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3,570.67	-8,983,955.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八节二(九)3	2,000,000.00	8,535,991.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8,535,991.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826,211.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8,500.00	212,066.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		-	-

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八节二(九)4	7,000,000.00	4,104,5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08,500.00	7,142,828.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8,500.00	1,393,163.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4,259.87	-2,058,267.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9,883.08	4,000,855.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4,142.95	1,942,587.53

法定代表人：曾贤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小娟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二、报表项目注释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55 号区厂房 2

股本：人民币 3,9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曾贤华。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半年报为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半年报营业周期为 6 个月。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4）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B、持有至到期投资；

C、应收款项；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标准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B)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C)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账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 可供出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E)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公司权益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而言下跌超过 50%，持续下跌的期间是连续不间断 12 个月。

(6)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至2年	10.00	10.00
2至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其他组合主要是公司借款的保证金及厂房租赁的押金、待抵扣的进项税等，公司认为上述应收款项不存在减值，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将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公司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8）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在途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和开发产品、开发成本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9)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a、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

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b、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c、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d、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e、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f、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残值率 5%，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4-5	5.00	23.75-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5.00	31.67-19.00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0)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1)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2)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软件	5	按照合同约定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③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④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3、摊销年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租入资产装修费	10	预计使用年限

（14）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

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2)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5）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16）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收入确认的时点：

内销：公司将商品交付经客户检验合格并经双方核对无误时确认销售收入。

外销：公司外销采取 FOB 结算，在货物办完报关手续装船离岸时确认收入。

2、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照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17)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19)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

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0）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溢价、控制权溢价或少数股东权益折价等，但不包括准则规定的计量单元不一致的折溢价。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折价或溢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存在出价和要价的，以在出价和要价之间最能代表当前情况下公允价值的价格确定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21）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

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2、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3、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4、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5、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6、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7、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5月以财会〔2017〕15号文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要求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2017年6月12日开始执行前述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2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消费税	电池销售额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

（2）税收优惠

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取得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4003741），属

于高新技术企业，满足国科发火【2008】172号文及362号文的要求。自备案后公司企业所得税率按15%计征。

公司生产的锂电池产品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15]16号文的相关规定，免征消费税。

根据财税[2006]139号《五部门联手调整出口退税和加工贸易税收政策》，公司出口产品的退税率为17%。

（七）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279.87	17,063.16
银行存款	2,069,863.08	1,172,819.92
其他货币资金	-	11,271.70
合计	2,084,142.95	1,201,154.78

截至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无担保、抵押、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

2. 应收账款

（1）类别明细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187,149.16	100.00	709,357.46	5.00	13,477,791.70
其他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4,187,149.16	100.00	709,357.46	5.00	13,477,791.70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537,997.31	100.00	1,676,899.87	5.00	31,861,097.44
其中：账龄组合	33,537,997.31	100.00	1,676,899.87	5.00	31,861,097.44
其他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33,537,997.31	100.00	1,676,899.87	5.00	31,861,097.44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4,187,149.16	100.00	709,357.46	33,537,997.31	100.00	1,676,899.87
1 至 2 年	-	-	-	-	-	-
合计	14,187,149.16	100.00	709,357.46	33,537,997.31	100.00	1,676,899.87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东莞市和乐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20,429.22	1 年以内	62.48
安徽华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4,278.45	1 年以内	26.00
东莞市宝博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2,072.00	1 年以内	3.50
VTech Telecommunications Ltd	非关联方	343,663.54	1 年以内	2.55
常州上扬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1,546.01	1 年以内	2.09
合计	-	13,021,989.22	-	96.62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29,645.07	100.00	397,483.52	100.00
1 至 2 年	-	-	-	-
合计	929,645.07	100.00	397,483.52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帐龄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	-------	----	----	----------------

广东电网公司惠州供电局	非关联方	686,764.41	1年以内	73.87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307.09	1年以内	7.67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609.9	1年以内	5.55
中海石油惠州销售公司	非关联方	45,526.19	1年以内	4.90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28,483.53	1年以内	3.06
合计	-	883,691.12	-	95.05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8,307.99	100.00	819.68	0.11	717,488.31
其中：账龄组合	16,393.67	2.28	819.68	5.00	15,573.99
其他组合	701,914.32	97.72	-	-	701,914.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718,307.99	100.00	819.68	0.11	717,488.31

续前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7,939.59	100.00	3,196.98	0.46	684,742.61
其中：账龄组合	63,939.59	9.29	3,196.98	5.00	60,742.61
其他组合	624,000.00	90.71	-	-	624,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687,939.59	100.00	3,196.98	0.46	684,742.61

(2) 其他应收款种类说明：

1) 申报期组合中其他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惠州市普乐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0	2年以上	保证金
东莞市和乐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至2年	保证金
吉盛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000.00	2年以上	保证金
应收职工公积金	非关联方	43,659.00	1年以内	公积金
应收职工社保	非关联方	58,255.32	1年以内	社保
合计	-	701,914.32	-	-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393.67	100.00	819.68	63,939.59	100.00	3,196.98
1至2年	-	-	-	-	-	-
合计	16,393.67	100.00	819.68	63,939.59	100.00	3,196.98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600,000.00	624,000.00
其他往来	118,307.99	63,939.59
合计	718,307.99	687,939.59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公司关系
惠州市普乐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350,000.00	2年以上	48.78	非关联方
东莞市和乐电子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至2年	27.88	非关联方
吉盛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2年以上	6.97	关联方
应收职工公积金	公积金	43,659.00	1年以内	6.08	非关联方
应收职工社保	社保	58,255.32	1年以内	8.12	非关联方
合计	-	701,914.32	-	97.83	-

5. 存货

(1) 存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11,838.39	108,818.53	1,903,019.86	2,431,111.45	131,229.79	2,299,881.66
库存商品	2,559,045.99	873,363.02	1,685,682.97	3,683,020.32	877,048.02	2,805,972.30

在产品	3,048,615.20	-	3,048,615.20	2,809,390.35	-	2,809,390.35
委托加工材料	246,554.57	-	246,554.57	404,953.53	-	404,953.53
自制半成品	8,743,524.68	3,365,367.03	5,378,157.65	9,564,104.16	3,599,425.51	5,964,678.65
低值易耗品	188,099.39	-	188,099.39	232,260.39	-	232,260.39
发出商品	6,546,549.32	-	6,546,549.32	3,168,161.68	-	3,168,161.68
合计	23,344,227.54	4,347,548.58	18,996,678.96	22,293,001.88	4,607,703.32	17,685,298.56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库存商品	877,048.02	165,422.70	-	169,107.70	873,363.02
自制半成品	3,599,425.51	653,643.07	-	887,701.55	3,365,367.03
原材料	131,229.79	-	22,411.26	-	108,818.53
合计	4,607,703.32	819,065.77	22,411.26	1,056,809.20	4,347,548.58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销售转销	6.61%
自制半成品	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销售转销	10.15%
原材料	呆滞材料、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	-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产品	-	-
农行-本利丰 181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注）	7,230,767.17	6,842,000.00
待抵扣的进项税	5,317.41	17,327.99
合计	7,236,084.58	6,859,327.99

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1. 期初余额	9,099,487.00	27,967,506.22	72,905.98	2,302,174.78	39,442,073.98
2. 本期增加金额	-	3,503,905.40	-	138,104.68	3,642,010.08
（1）购置	-	3,503,905.40	-	138,104.68	3,642,010.08
（2）股东投入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242,379.54	-	23,074.35	265,453.89

(1)处置或报废 (退回供应商)	-	242,379.54	-	23,074.35	265,453.89
4. 期末余额	9,099,487.00	31,229,032.08	72,905.98	2,417,205.11	42,818,630.17
二、累计折旧	-	-	-	-	-
1. 期初余额	936,488.41	7,005,609.35	57,717.24	1,647,294.18	9,647,109.18
2.本期增加金额	420,969.27	1,347,752.33	6,926.88	176,024.71	1,951,673.19
(1) 计提	420,969.27	1,347,752.33	6,926.88	176,024.71	1,951,673.19
3.本期减少金额		127,613.88		12,556.89	140,170.77
(1)处置或报废		127,613.88		12,556.89	140,170.77
4. 期末余额	1,357,457.68	8,225,747.80	64,644.12	1,810,762.00	11,458,611.60
三、减值准备	-	-	-	-	-
1. 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 期末价值	7,742,029.32	23,003,284.28	8,261.86	606,443.11	31,360,018.57
2. 期初价值	8,162,998.59	20,961,896.87	15,188.74	654,880.60	29,794,964.80

(2) 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公司本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公司本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固定资产被抵押情况。

8.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1. 期初余额	399,651.66	399,651.66
2.本期增加金额	-	-
(1)购置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399,651.66	399,651.66
二、累计摊销	-	-
1. 期初余额	181,156.03	181,156.03
2.本期增加金额	39,095.16	39,095.16
(1) 计提	39,095.16	39,095.16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 期末余额	220,251.19	220,251.19

三、减值准备	-	-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	-
1. 期末账面价值	179,400.47	179,400.47
2. 期初账面价值	218,495.63	218,495.63

9. 长期待摊费用

(1) 长期待摊费用计提及摊销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惠台厂区装修	2,457,869.21	814,627.21	355,296.22	-	2,917,200.20
合计	2,457,869.21	814,627.21	355,296.22	-	2,917,200.20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710,177.14	106,526.57	1,680,096.85	252,014.53
存货跌价准备	4,347,548.58	652,132.29	4,607,703.32	691,155.50
可抵扣亏损	-	-	-	-
合计	5,057,725.72	758,658.86	6,287,800.17	943,170.03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的设备款项	182,521.88	290,291.76
合计	182,521.88	290,291.76

12.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680,096.85	-	936,262.51	33,657.20	710,177.14

二、存货跌价准备	4,607,703.32	819,065.77	22,411.26	1,056,809.20	4,347,548.58
合计	6,287,800.17	819,065.77	958,673.77	1,090,466.40	5,057,725.72

13.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277,774.82	6,808,504.53
合计	7,277,774.82	6,808,504.53

(1) 银行承兑汇票中有 7,250,000.00 元系以公司持有的 7,250,000.00 元的其他流动资产-本利丰 181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作为质押，剩余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公司均以货币资金形式缴纳。(2)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1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分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6,044,546.25	11,048,403.80
设备款	2,672,063.64	3,100,305.18
其他	939,194.28	905,486.53
合计	9,655,804.17	15,054,195.51

(2) 应付帐款前 5 名：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帐龄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2,155,683.76	22.33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惠州市华沃科技有限公司	735,728.06	7.62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深圳市悦之彩科技有限公司	704,014.69	7.29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深圳市讯万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98,235.21	7.23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深圳市天时伟业新能源有限公司	603,704.62	6.25	关联方	1 年以内
合计	4,897,366.34	50.72	-	-

15.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62,880.07	496,912.50
合计	562,880.07	496,912.50

(2) 本报告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3) 本账户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1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3,908,153.33	16,210,549.10	17,347,020.35	2,771,682.08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	-	-	-
合计	3,908,153.33	16,210,549.10	17,347,020.35	2,771,682.08

(2)短期薪酬应付及支付情况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3,888,853.33	14,864,489.11	16,051,604.36	2,701,738.08
二、职工福利费	-	-	-	-
三、社会保险费	-	1,068,312.42	1,068,312.42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	-	-
2. 工伤保险费	-	-	-	-
3. 生育保险	-	-	-	-
四、住房公积金	19,300.00	264,550.00	213,906.00	69,94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	13,197.57	13,197.57	-
合计	3,908,153.33	16,210,549.10	17,347,020.35	2,771,682.08

(3) 设定提存计划应付及支付情况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	462,276.61	462,276.61	-
二、失业保险费	-	13,645.86	13,645.86	-
合计	-	475,922.47	475,922.47	-

17.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1,217.99	1,440,322.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24.36	30,074.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85.26	105,262.15
教育附加	6,336.54	45,112.3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1,654.40	46,137.52
企业所得税	360,531.53	597,478.86
合计	638,750.08	2,264,388.73

18.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关联方借款	-	5,003,245.13
非关联借款	-	2,034,779.61
工程押金	75,000.00	75,000.00
其他往来	415,073.17	256,050.63
合计	490,073.17	7,369,075.37

(2) 本报告期末余额中无其他应付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19. 股本

(1) 明细情况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曾贤华	10,392,001.00	10,392,001.00
张健	1,487,196.00	1,487,196.00
艾建杰	1,402,225.00	1,402,225.00
蒋凌帆	1,402,225.00	1,402,225.00
刘秋明	4,205,930.00	4,205,930.00
刘惠	5,098,322.00	5,098,322.00
张志刚	3,681,998.00	3,681,998.00
张林	2,169,940.00	2,169,940.00
苏奕光	1,712,427.00	1,712,427.00
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000.00	4,900,000.00
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0,000.00	1,700,000.00
吕海燕	1,347,736.00	1,347,736.00
合计	39,500,000.00	39,500,000.00

20.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955,412.62	-	-	7,955,412.62
合计	7,955,412.62	-	-	7,955,412.62

21.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盈余公积	903,725.37	-	-	903,725.37
合计	903,725.37	-	-	903,725.37

2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133,528.37	-9,848,374.3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133,528.37	-9,848,374.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8,500.80	9,037,253.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903,725.3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908,500.00	-
净资产转股	-	-9,848,374.38
期末未分配利润	9,083,529.17	8,133,528.37

（八）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	-
1、主营业务收入	35,530,332.75	27,868,184.88
2、其他业务收入	93,813.93	5,982.91
合计	35,624,146.68	27,874,167.79
二、营业成本	-	-
1、主营业务成本	27,028,952.45	18,355,797.32
2、其他业务成本	42,624.47	2,000.00
合计	27,071,576.92	18,357,797.32

（2）本期销售收入前5名客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东莞市和乐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86,816.48	37.30
安徽华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01,470.96	30.04
博科能源系统（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70,870.36	9.74
VTech Telecommunications Ltd	非关联方	1,234,334.86	3.46
常州上扬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7,372.68	1.76
合计	-	29,320,865.34	82.31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50,384.32	51,144.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6,345.15	178,865.37
教育费附加	75,576.49	76,656.58
合计	302,305.96	306,666.34

3.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870,380.52	423,298.00
运输费	112,522.71	139,316.72
差旅费	127,319.38	70,283.41
业务经费	21,722.9	82,708.79
办公费	5,758.41	576.16
低值易耗品摊销	18,648.64	531.48
物料消耗	6,438.18	-
出口报关费	18,586.68	12,671.99
质量赔款	2,000	-
广告费	129,067.96	-
其他	-	26,608.9
折旧费	1,266.59	1,097.4
合计	1,313,711.97	757,092.85

4.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究与开发费	2,953,746.17	2,096,569.69
职工薪酬	1,983,044.82	1,449,813.02
咨询费	178,183.73	721,803.08
福利费	518,012.46	247,436.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3,510.86	197,315.22
物业费（租金）	86,781.60	198,270.34
折旧费	111,693.75	114,172.85
保险费	71,621.47	101,180.13
业务招待费	77,849.05	93,525.60
住房公积金	99,889.20	70,415.00
其他	496,941.74	438,021.38
合计	6,871,274.85	5,728,522.56

5.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41,950.69	247,889.48
减：利息收入	66,158.91	63,842.62
汇兑损失	13,263.32	-
减：汇兑收益	-	9,241.95
手续费	21,011.35	42,830.92
合计	10,066.45	217,635.83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坏账损失	-936,262.51	65,346.40

二、存货跌价损失	796,654.51	433,739.47
合计	-139,608.00	499,085.87

7.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财产品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4,579.11	13,693.63
合计	54,579.11	13,693.63

8.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215,300.00	2,215,300.00	264,911.00	264,911.00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8,256.41	28,256.41	-	-
其他	29,191.55	29,191.55	12,633.24	12,633.24
合计	2,272,747.96	2,272,747.96	277,544.24	277,544.24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资金	42,700.00	64,911.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专项资金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专项资金	238,600.00	-	与收益相关
新兴产业扶持资金	8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外观专利奖	-	-	与收益相关
收财政局专利奖励金	54,000.00	-	与收益相关
收科技局高新专利奖	-	-	与收益相关
股改上市专项资金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市场奖金	1,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收财政局技改奖金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215,300.00	264,911.00	-

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8,602.10	118,602.10	-	-
合计	118,602.10	118,602.10	-	-

10.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60,531.53	-8,702.71
递延所得税调整	184,511.17	-
合计	545,042.70	-8,702.71

(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66,158.91	63,842.62
政府补助	2,215,300.00	264,911.00
其他往来款	-	12,481.00
合计	2,281,458.91	341,234.6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中付现部分	5,623,486.64	3,395,159.99
应付手续费	21,011.35	42,830.92
合计	5,644,497.99	3,437,990.91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借入非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借款	2,000,000.00	8,535,991.52
合计	2,000,000.00	8,535,991.52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还非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借款	7,000,000.00	4,104,550.00
合计	7,000,000.00	4,104,550.00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858,500.80	2,309,307.6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9,608.00	499,085.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51,673.19	1,768,677.74
无形资产摊销	39,095.16	31,381.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5,296.22	197,315.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345.69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1,950.69	247,889.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51.17	-8,702.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1,225.66	-6,416,501.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18,398.49	1,979,069.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862,607.21	4,765,697.68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86,330.54	5,532,524.09
1)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84,142.95	1,942,587.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89,883.08	4,000,855.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4,259.87	-2,058,264.72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2,084,142.95	1,942,587.53
其中：库存现金	14,279.87	10,613.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69,863.08	557,611.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1,374,346.6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4,142.95	1,931,973.6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受限原因
其他流动资产	7,250,000.00	6,778,000.00	票据质押
合计	7,250,000.00	6,778,000.00	-

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姓名	关联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直接持	间接持股	

		股		
曾贤华	控股股东	26.31	0.51	43.53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曾贤华，曾贤华除直接持有本公司 26.31%的股权以外，还通过持有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二个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 0.51%的股权。曾贤华除通过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获得 26.31%的表决权以外，还通过持有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二个合伙企业的股权间获得公司 16.71%的表决权，合计其对本公司能行使的表决权为 43.53%。

2. 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统一信用代码
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91441300MA4UKE7388
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9144130033799432X5
曾贤华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自然人
刘惠	持股比例超过 5%的股东，董事	自然人
刘秋明	持股比例超过 5%的股东，董事	自然人
张志刚	持股比例超过 5%的股东	自然人
蒋凌帆	公司监事	自然人
艾建杰	近 1 年曾任公司董事	自然人
张林	持股比例超过 5%的股东，董事	自然人
苏奕光	公司股东	自然人
涂天强	公司股东刘惠配偶	自然人
邱翼云	公司董事	自然人
黄小娟	公司高管	自然人
望斌	公司高管	自然人
刘志伟	公司高管	自然人
周先云	公司高管	自然人
李路强	公司监事	自然人
张瑞花	控股股东曾贤华配偶	自然人
侯桃丽	高管刘志伟配偶	自然人
刘胜祥	高管黄小娟配偶	自然人
韩钱	高管周先云配偶	自然人
张凯迎	股东艾建杰配偶	自然人
余美英	股东刘秋明配偶	自然人
涂天强	股东刘惠配偶	自然人
何映霞	股东张林配偶	自然人
朱仪涵	股东蒋凌帆配偶	自然人
骆许桃	股东张志刚配偶	自然人
深圳市天时伟业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刘惠任法定代表人的企业	914403000717785732

深圳沃德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张林近一年投资的企业	91440300683776165L
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艾建杰任法定代表人的企业	91441300595815670Y
吉盛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刘秋明任董事长的企业	914413003105424707
惠州市吉瑞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刘秋明任董事长的企业	914413006997712898
吉康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刘秋明任董事长的企业	91441300076738351T
惠州市森洋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张志刚配偶任法定代表人	91441300584672053F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吉康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销售电池	-	-	-	-
吉盛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销售电池	87,977.78	0.25	1,308,956.58	1.46
深圳市天时伟业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电池	147,296.34	0.41	30,172.65	0.03
深圳沃德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电池	-	-	-	-
惠州市森洋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电池	-	-	25,641.03	0.03
合计		235,274.12	0.66	1,364,770.26	1.52

2、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天时伟业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928,245.55	5.32	2,500,963.98	6.37
深圳沃德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	-	10,120.00	0.03
深圳市天时伟业新能源有限公司	代加工	76,780.87	7.43	483,880.32	11.54
深圳沃德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代加工	-	-	-	-
合计		1,005,026.42	5.44	2,994,964.30	6.81

3. 关联方租赁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房屋租赁	476.19	低于 0.01	1,210.65	低于 0.01
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房屋租赁	476.19	低于 0.01	793.65	低于 0.01
合计		952.38	低于 0.01	2,004.30	低于 0.01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苏奕光	3,000,000.00	-	3,000,000.00	-
黄小娟	2,000,000.00	-	2,000,000.00	-
刘惠	689.41	-	689.41	-
刘秋明	1,264.97	-	1,264.97	-
艾建杰	421.73	-	421.73	-
蒋凌帆	421.73	-	421.73	-
张健	447.29	-	447.29	-
合计	5,003,245.13	-	5,003,245.13	-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吉盛科技 (惠州) 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应收账款	吉盛科技 (惠州) 有限公司	-	41,629.00
应收账款	深圳市天时伟业新能源有限公司	83,520.00	16,073.00
应收账款	深圳沃德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2)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刘惠	-	689.41
其他应付款	刘秋明	-	1,264.97
其他应付款	艾建杰	-	421.73
其他应付款	蒋凌帆	-	421.73
其他应付款	张健	-	447.29
其他应付款	黄小娟	-	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苏奕光	-	3,000,000.00
应付账款	深圳市天时伟业新能源有限公司	603,704.62	1,255,444.10
合计	-	603,704.62	6,258,689.23

备注：本报告期无关联方担保情况。

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大承诺事项

（1）经营租赁承诺

2013年9月26日，公司与惠州市普乐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房租租赁协议，公司租赁惠州市普乐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惠州市仲恺高新区55号小区厂房2及宿舍及配套设施用于公司生产业务。每月租金为174,530.00元（含税），2016年10月1日调整为191,983.00元（含税），2015年12月23日，公司与惠州市普乐置业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将房屋租赁期间延长到2023年9月30日。

（2）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五、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六、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0,345.69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4,579.11	13,693.63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15,300.00	264,911.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191.55	12,633.2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所得税影响额	-331,308.75	-43,685.68	-
合计	1,877,416.22	247,552.19	-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本公司对非经常

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目	本期			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5%	0.05	0.05	6.02%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3%	-	-	5.38%	0.06	0.06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5日